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如法院最终裁定公司重整不成功，公司将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4.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整体债务规模为26.11亿元、其中逾期债务总规模为8.48亿元，涉诉债务规模为8.24亿元，除子公司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帐户外，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银行帐户被冻结，严重缺乏用于偿债的资金和流动资产，并且，重要子公司中科新材目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试产的产量较低，结合公司目前债务风险巨大的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面临严重的负面影响，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具备破产原因。

● 因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如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和解和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将在重整申请受理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类、规范类的相关情形符合前述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中科新材目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8 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解除。

● 因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资金借款合同纠纷、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等产生的多起诉讼，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处于审结未履行阶段、审结未履行完毕阶段、未审结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阶段，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因各类诉讼案件导致公司及中科新材所有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

●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能）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中能质押股份数为 200,000,000 股，且已被冻结，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涨停，当日振幅达到 10.26%，当日换手率达到 9.63%。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目前公司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涨停，当日振幅达到 10.26%，当日换手率达到 9.63%。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鉴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近期波动幅度较大，现对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如下：

一、预重整及重整的风险

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如法院最终裁定公司重整不成功，公司将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4.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公司债务及经营风险

公司整体债务规模为26.11亿元、其中逾期债务总规模为8.48亿元，涉诉债务规模为8.24亿元，除子公司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帐户外，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银行帐户被冻结，严重缺乏用于偿债的资金和流动资产，并且，重要子公司中科新材目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试产的产量较低，结合公司目前债务风险巨大的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面临严重的负面影响，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具备破产原因。

三、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因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如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和解和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将在重整申请受理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四、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2024年度财务类、规范类的相关情形符合前述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2024年度财务类、规范类的相关情形符合前述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

(一) 中科新材目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8 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在生产恢复方面, 公司的生产恢复工作仍在进行, 试产的产量较低, 离完成真正意义的复工复产仍有相当差距。公司最终能否彻底完成复工复产, 实现可持续的正常生产经营, 仍具有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前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解除。

(二) 因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 且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六、涉及诉讼事项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资金借款合同纠纷、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等产生的多起诉讼, 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处于审结未履行阶段、审结未履行完毕阶段、未审结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阶段, 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因各类诉讼案件导致公司及中科新材所有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

七、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风险

上海中能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上海中能质押股份数为 200,000,000 股, 且已被冻结,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八、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涨停, 目前公司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 敬请广大投资者, 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证指数中上协行业类的相关数据, 2024 年 5 月 31 日, 公司所在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市净率为 2.46, 公司市净率为 9.66, 明显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请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

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一日